

# 关于组织实施 2021 年度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

## 选派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学院/研究院：

为支持国际中文教育发展，提升我校共建孔子学院办学质量和水平，根据 2021 年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相关资助办法，结合共建孔子学院实际需求，我校现启动 2021 年度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选派工作。现将具体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 一、岗位信息

本次“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计划面向**全校**招募志愿者 30 人，拟派往泰国皇太后大学孔子学院、土耳其中东技术大学孔子学院、南非斯坦陵布什大学孔子学院、尼日利亚纳姆迪·阿齐克韦大学孔子学院、波兰弗洛茨瓦夫大学孔子学院、马耳他大学孔子学院、英国卡迪夫大学孔子学院和英国南安普顿大学孔子学院等 8 个我校共建孔子学院。服务期限为 1 年，主要为孔子学院、孔子学院所在大学及当地中小学、社区提供国际中文教学。具体岗位信息详见附件 1。

### 二、资格要求

（一）招募对象：我校全日制在读研究生。

以下三类人员除外：

- 1、正在参加其它机构组织的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遴选的；
- 2、已被列入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相关岗位资助名单的；
- 3、目前仍在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相关岗位服务期内的。

## （二）报名条件

1、具备良好的政治和业务素质，热爱祖国，志愿从事国际中文教育工作，具有奉献精神，有较强的组织纪律性和团队协作精神，品行端正，无犯罪记录；

2、身体健康，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适应能力；

3、掌握汉语、中华文化、当代中国国情和教学理论知识，具备较好的汉语教学实践能力、外语沟通能力和跨文化交际能力，具有中华才艺专长；

4、普通话达到二级甲等水平；赴亚非拉地区志愿者英语达到大学英语四级 425 分以上或相当水平(如雅思学术类考试成绩 5-5.5)，赴欧美地区志愿者英语达到大学英语六级 425 分以上或相当水平（如雅思学术类考试成绩 6-6.5）；小语种岗位申报时应当取得相关语言等级测试证书。

5、年龄一般在 22 岁至 50 岁之间。确属工作必需的，年龄可适当放宽。

6、满足具体岗位所需条件的。

## （三）遴选要求

申请人应具备较强的组织、协作、沟通和快速学习能力。具备吃苦精神、团队意识和跨文化交际意识。能快速适应在新环境下的工作和生活，能主动配合相关岗位的工作需要，服从管理。

同等条件下，以下人员优先：

1、具有教学或海外志愿者经验的；

- 2、掌握赴任国语言的;
- 3、专业为中文、汉语国际教育的;
- 4、具有教学经验的;
- 5、有《国际汉语教师证书》考试成绩的;
- 6、品学兼优的学生干部;
- 7、具备绘画、书法、舞蹈等艺术特长及丰富演出经历的。

### 三、选派工作程序

本次选派工作采用“个人报名、各单位遴选推荐、学校择优考核”形式产生优秀志愿者候选人，由厦门大学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负责向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报送资助候选人名单。志愿者候选人（即资助候选人）将参加由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与我校联合举办的岗前培训。通过培训的人员将作为国际中文教师项目志愿者待派人员进行储备。志愿者待派人员将按照后续孔子学院接收计划，在厦门大学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的指导下，作为赴任人员办理赴任派出手续，并前往赴任国担任国际中文教师项目志愿者，享受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相关资助待遇。

#### （一）个人报名

- 1、报名截止时间：2021年7月4日（周日）
- 2、报名材料
  - 1) 厦门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报名表（附件2）;
  - 2) 厦门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申请人信息表（附件3）;
  - 3) 中英文个人简历（pdf版）;

4) 普通话、外语等级证书(或考试成绩记录)(扫描件);

5) 获奖证书及其它相关证书(如有)(扫描件)。

申请人下载《厦门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报名表》，逐一填写至“所在单位项目联络人”一栏。完成后打印表格并签字。申请人应将该报名表纸质版提交至所在单位项目联系人处(具体详见附件4)，由其协助完成单位审核意见的签署。报名表签字盖章版将由所在单位项目联络人连同其它推荐材料，提交至我校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主管部门——厦门大学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单位推荐程序详见本通知相关章节。

### 3、提交方式

申请人应将上述指定材料电子版打包发送至所在单位项目联系人指定的邮箱，同时应抄送至我校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项目组邮箱(xmucia@xmu.edu.cn)用以备案。

各文档命名方式为：“20\*\*志愿者申报-所在单位-姓名-文档主题”，例：“2021 志愿者申报-技术学院-张三-项目报名表”。电子邮件主题命名方式为：“20\*\*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个人申请材料-姓名”，例：“2021 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个人申请材料-张三”。

### (二) 单位推荐

1、推荐截止时间：2021年7月7日(周三)

2、推荐材料

1) 单位审核后的《厦门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报名表》(扫描件);

2) 厦门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推荐人员信息汇总表（附件 5，excel 版及单位盖章扫描件）。

被推荐人员提交的个人纸质及电子版材料由各单位自行保存。厦门大学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将按照各单位所提交的推荐名单，逐一复核被推荐人资格并择优推荐其进入学校选拔考核环节。

### 3、推荐办法

各单位应按照“资格要求”章节内容，严格审查申请人所提供材料的真伪，并按照“公平、公正、公开、择优”原则对申请人进行考察。重点考察申请人的思想品德、政治素质、遵纪守法情况、身心健康和综合能力，包括跨文化交际意识和团队协作能力，并有针对性地填写《厦门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报名表》中的“单位审核意见”一栏。必要时，也可组织专家组对申请人进行考核，并对遴选推荐结果进行公示，确保人选符合要求。

厦门大学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不设置人选推荐比例，各单位可根据公布的岗位具体信息，结合本单位操作实际，制定具体工作实施细则和人选推荐比例。

### （三）学校考核

厦门大学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将对各单位推荐人选进行资格核查，并联合共建孔子学院共同完成学校考核工作，最终产生优秀志愿者候选人（即资助候选人）。

选拔考核主要考察申请人中文基础知识、教学能力、外语水平、中国文化与才艺、应变与适应能力、心理素质和岗位匹配度等。相关

考核计划于7月中下旬举行。具体时间、形式以后续通知邮件为准。

厦门大学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将在组织选拔考核过程中，根据操作实际，结合个人意愿及相关考核成绩，对候选人数过多或人数不足的岗位开展人员调剂工作。

被各单位列为推荐人的申请人应保持个人联系方式畅通，及时接听或就我校发布的通知邮件进行回复。

#### （四）培训

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将与我校联合面向优秀志愿者候选人举办相关岗前培训。培训工作预计在8月举行，具体时间、形式以厦门大学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后续通知为准。

通过岗前培训的人选将作为国际中文教师项目志愿者待派人员进行储备。储备期通常为一年，具体储备期结束时间视具体岗位接收安排而定。

#### （五）派出赴任

孔子学院将根据具体工作需要完成人员定岗，并结合具体接收实际发布赴任日期及接收安排。厦门大学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将协助相关岗位待派人员完成赴任工作，并进行派出前的离校、出国（境）手续等工作的指导。

鉴于全球疫情形势仍充满不确定性。因疫情防控需要，孔子学院保留有暂缓接收志愿者的权利。所涉及的志愿者待派人员将继续进入储备期，储备期限及调岗政策以厦门大学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后续通知为准。

#### 四、待遇

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为志愿者提供生活津贴；其他待遇如保险、国际旅费、用于办理赴、离任手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原则上由孔子学院为志愿者安排住宿。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赴国外担任汉语教师志愿者服务期满相关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2]3号，附件6），志愿者在保留应届毕业生待遇、保留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和学籍、报考硕士研究生初试加分、申请国家公派出国教师和孔子学院专职教师优先录用等方面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 五、管理措施

1、志愿者须严格遵守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及我校汉语教师志愿者的相关规定。派出前，由我校与志愿者签署《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出国任教协议书》。

2、我校根据最终确认的岗位需求数量、选拔考试及培训综合考核成绩确定派出名单。参加培训并被最终录取的志愿者不得擅自退出项目，否则必须补缴培训费用。

3、对选派过程中存在不诚信或不遵守有关规定的人员，我校将视情节严重程度对其给予中止或永久取消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参与资格的处理。

#### 六、我校项目主管部门及联络方式

主管部门：厦门大学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

项目组联系方式：0592-2188005，xmucia@xmu.edu.cn。

附件：

- 1、厦门大学 2021 年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岗位信息表
- 2、厦门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报名表
- 3、厦门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申请人信息表
- 4、厦门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各单位项目联系人通讯录
- 5、《厦门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项目推荐人员信息汇总表》
- 6、《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赴国外担任汉语教师志愿者服务期满相关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2] 3 号

厦门大学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

2021 年 6 月 29 日